

有分析，
有方法
开启学习模式



第一篇 “恋爱指南”

考情分析及学习方法



各位考官好，我是正小保，欢迎来到“寻爱”世界，接下来将由我陪伴您学习经济法基础。

众所周知，侯老师是一个“诗人”，未来的日子就让我们伴着诗的柔情，开始我们的“求爱”之路吧。

关于右侧小程序码，你需要知道——

亲爱的读者，无论你是新学员还是老考生，本着“逢变必考”的原则，今年考试的变动内容你都需要重点掌握。微信扫描右侧小程序码，网校老师为你带来2022年本科目考试变动解读，助你第一时间掌握重要考点。



2022 年考情分析及学习方法

“佳人如玉兮，居一方。辗转反侧兮，思如徨。道阻且长兮，不啻往。与卿沐光兮，于明堂。”亲爱的读者朋友们大家好！当你选择本书时，你的心中一定已经有了一位令你辗转反侧，思之如徨的佳人——“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以下简称初级会计资格考试）。人生初见，惊鸿一瞥，佳人如玉却也迷蒙难测，执子之手尚需相悉相知，下面就让我们一起走近这位“如玉佳人”，掀开她迷蒙的面纱，了解她，体会她，懂得她。

一、佳人如玉

（一）“俏佳人”的“俏脾气”

初级会计资格考试包括两大科目，分别为“初级会计实务”和“经济法基础”，要求考生必须在一个考试周期内全部通过，既要有“经济实力”，又要“品行端正”才能抱得美人归。俏佳人有俏脾气，在备考复习的过程中，要求考生务必做到“两科并重”，切勿厚此薄彼。

（二）“俏佳人”的“严家规”

2022 年的初级会计资格考试将于 2022 年 5 月初举行，报考人数“预计”将突破 500 万人，因“疫情、场地”等问题的限制，考核批次为 7 天 14 批次。即上午场：8：30—11：30；下午场：14：30—17：30。考试采用“无纸化”（计算机）形式，其中“初级会计实务”的考试时间为 105 分钟，“经济法基础”的考试时间为 75 分钟，两科连续进行，中间不休息；答完一科选择交卷后，开始另一科的作答，两科时间不混用。

需要说明的是，考生的具体参考批次与网上报名、缴费的先后顺序无关，由系统自动安排，并记录在“准考证”上。一般在考前一个月左右，各省级考试管理机构会陆续公布本地区初级资格考试准考证网上打印的起止日期，请考生务必关注。

初级会计资格考试的放榜时间通常为全部考试结束后“四周内”，届时诸君的考试成绩，将在“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和各地考试管理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布。中华会计网校（www.chinaacc.com）会在第一时间整理和更新查询入口链接，亦请考生关注。

（三）“四路”考验“验真心”

“经济法基础”的考题包括四大类，具体题型、题量及考核分值如下：

题型	单项选择题	多项选择题	判断题	不定项选择题	合计
题量	23 题	10 题	10 题	3 大题(12 小题)	46 大题(55 小题)
分值	46 分	20 分	10 分	24 分	100 分

单项选择题：考点单一、得分容易，为“四路”当中的“坦途”。

多项选择题：综合性强、陷阱隐蔽，为“四路”当中最难走的“险滩”。

判断题：是对单一边角知识点进行考核，就如点点的“梅花桩”。

不定项选择题：在大案例背景下，考核知识点的运用，和多选题的评判标准相同，“少选

得相应的分值”，但错选不得分，考生就好像走在“地雷阵”当中。

走过“坦途”、渡过“险滩”、跳过“梅花桩”、避过“地雷阵”，诸君须用自己的努力和真心才能通过“俏佳人”的考验！

(四)“俏佳人”的“小心思”

“俏佳人”为“得配良人”建立了成熟完善的考核题库，其考核全面、系统、分散。

虽然考核范围大但并非毫无重点。“俏佳人有她的小心思”，重要知识点会从各个角度出题且数量较多，几乎每个批次试卷都会抽中，而这些重要知识点就是她的“心心念念”，考生必须熟知这些俏佳人的“心头爱”，比如“消费税的征税范围和税目”，该知识点在2021年各批次的考核中均有题目。“非主流”知识点出题量很小，只有个别批次的试卷会抽中一个，备考复习中要分清主次，我们的目标不是考满分，而是用最少的时间获得最大的回报，因此该放弃的要“果断放弃”，不该放弃的要“寸土必争”。

“俏佳人”的小心思其实不难猜，各章考核题量、分值、考点、套路、陷阱等均有迹可循，以2021年前八个批次的考核为例，通过各章分值分布(见下)可知：

2021年 章节		5.15上	5.15下	5.16上	5.16下	5.17上	5.17下	5.18上	5.18下
		非税法篇	1. 总论	7	7	7	7	7	7
2. 会计法	8		8	8	8	8	8	8	8
3. 支付结算	15		15	11	11	15	15	12	17
4. 劳动合同与社保	11		11	15	15	11	11	13	9
税法篇	5. 增值税、消费税	23	23	23	23	23	23	23	23
	6. 所得税	21	21	21	21	21	21	21	21
	7. 其他税	13	12	12	12	12	12	12	12
	8. 征收管理	2	3	3	3	3	3	3	3

支付结算、劳动合同与社保为“非税法篇”重点章节，考核分值占比26%，增值税、消费税法 and 所得税为“税法篇”重点章节，分值占比44%。

考题“套路”明显，如2021年第2批次、第11批次、第12批次，企业所得税的不定项选择题，第一问均考核“收入总额”的判定，后续几问均考核“费用调整、税收优惠、不得扣除的费用”只是调整项目不同而已。

同时在依法治国、减税降费等大的政策背景下，近年来各种法律、法规的修订极为频繁。本书去粗取精，内容和题目均按照新的规定进行编写，考生使用本书，无须再自行寻找其他资料。

二、书香门第

《经济法基础》具体内容、分值比重和复习难度如下：

章节		分值比重	重要性	复习难度
琴	总论	7%	★	★★
棋	会计法律制度	8%	★	★
书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14%	★★★	★★★
画	劳动合同与社会保险法律制度	12%	★★	★★
诗	税法概述及货物和劳务法律制度	23%	★★★	★★★
酒	所得税法律制度	21%	★★★	★★★
花	财产和行为税法法律制度	12%	★★	★★
茶	税收征管法律制度	3%	★	★

【说明】本表分值占比依据 2021 年 14 个考试批次试卷统计得出，由于 2022 年考试大纲对总论进行了大规模删减，对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进行了大规模扩充，笔者预计 2022 年考试上述两章分值占比将会对调，其他章节基本保持不变。

“俏佳人”自幼修习“琴、棋、书、画、诗、酒、花、茶”八项技艺，以“琴、棋、书、画”修身，以“诗、酒、花、茶”养性。“她”对追求者的考核，也是从这八个方面入手。其中“琴、棋、书、画”对应“非税法篇”的四章，“诗、酒、花、茶”对应“税法篇”的四章。

诚然，复习难度和分值比重并不成正比，如《总论》，涉及大量法理性内容，复习难度较高，但考核分值不算高；《劳动合同与社会保险法律制度》，虽然考核分值不低，但却贴近生活，复习难度不高。

需要考生注意的是，非重点章中亦有核心考点，绝不能整章放弃。至于每一章的具体考点，也是考生“抱得美人归”需要经受的考验，在本书第二篇，笔者使用“★”对其进行了分类，部分考点内容较多，笔者会在配套课程中，再进行更加细致的分类，以便于考生在复习过程中结合自身情况加以掌握。

除上述内容外，这位“俏佳人”青春活泼喜欢新鲜事物，每年新增和调整内容，尤为当年备考复习的重点，具体笔者会在第二部分每一章的开篇加以介绍。

三、追爱秘籍

（一）书课融合，灵犀相关

为了帮助 2022 年的考生更加从容地“与卿相约，执子之手”，我们针对新形势下的考试难度、考试方向对本书进一步优化，将其与课程进行深度融合。本书共分为三篇：

第一篇 “恋爱指南”——考情分析及学习方法

一、佳人如玉——考情分析

二、书香门第——章节概览

三、追爱秘籍——学习方法

第二篇 “初见灵犀”——应试指导及同步训练

1. 人生初见——考点详解
2. 心有灵犀——同步训练参考答案及解析

第三篇 “执子之手”——考前模拟试题

“人生初见”是“爱情”的第一步，在这里笔者会帮助考生完成对考点的初步掌握，其内容完全配套基础班课程，报名学习中华会计网校(www.chinaacc.com)课程的考生，无须再打印讲义，基础较好的读者，亦可以使用本书自学。在这一部分，我们对全部知识点进行了详细的整理、总结和阐述，对其中难以理解的内容增加了“老侯提示”这一小栏目并配合一些小例子进行阐述，以便帮助读者更轻松地掌握相关知识。

“心有灵犀”建立在“相识相知”的基础之上，这一部分设置在每章之后，大多数题目由笔者结合考试难度和考核方式精心编写，少量题目摘自历年经典考题，尽量做到完整覆盖本章考点且无重复考核，帮助考生更进一步理解知识，完成由“知道”到“运用”的跨越。而本部分的所有题目我们会通过“课后作业”方式指导考生进行练习，亦会在配套习题课程中进行讲解。

“执子之手”是考前模拟试题。按照考试命题的规律、套路、难度设置，力争做到与考试同步。

(二) 建立兴趣， 树立信心

考生常感叹“俏佳人是个冰美人”给人以“生人勿进”之感。他们说“经济法基础”枯燥乏味，法律条文语言晦涩如天书，学不会、学不懂、不爱学、不想学。其实法律源于生活，每个法条都有其背后的故事，理解法条背后的故事，就能学懂法律。“俏佳人”并非缺乏情趣，只要真正爱上她，就能感受到她的魅力所在。俗话说，信心是成功之母，努力是成功之父，而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学习不是一种负担，请享受其中的快乐，且不说聪慧如您，就是蠢笨如“老赵”者(配套课程中的人物，想了解更多其人其事，咱们课程中不见不散)。只要拥有“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的信念，亦能每每得偿所愿。

(三) 心有猛虎， 细嗅蔷薇

《经济法基础》要求考生“坐得住、沉得下、看的进”，对待知识应当“凝心静气”做到彻底掌握，切勿“走马观花、浅尝辄止、自欺欺人”。

当然，学习过程中也不要钻牛角尖，有时候进了死胡同绕不出来，那就放一放，很多时候“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四) 理解为主， 记忆为辅

记忆只是一种手段，成年人的理解能力远远高于记忆能力，有更好的手段达到同样的目的时，何乐而不为呢？“俏佳人”不考默写，90%的内容只要理解，足以应对考题。

当然，完全不加以记忆是不现实的，如本门课程中涉及的时间性规定等，还需考生下一番苦功，如果连“俏佳人”的“生日”都记不住，想走到最后恐怕也难。笔者在本书及配套课程中会对这些内容加以整理和总结，并辅以一定记忆的方法，总之一句话：“你若不离，我必不弃。”

(五) 一张一弛， 文武之道

“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很多考生为了能在考试中顺利通关，在学习之初都拿出了“拼命三郎”的精神，“头悬梁，锥刺股”自不待言，不吃、不睡的也大有人在，但笔者在这里还劝诸君：“爱是漫长的旅途，情长路远，望君珍重。”一开始就过犹不及，拼坏了身体，连考场都上不了，还不如不拼。学累了就放松一下，常回家看看父母，适当和三五朋友小

聚一次，不会真的影响您学习的进度，劳逸结合，会生活才会学习。

(六)但行好事，莫问前程

秘籍在手，还需要你认真去做的就是“爱”。记住初见她时的那份初心，认真地去“爱”她，欢喜地去“陪”她。诸君所求之“佳人”，在你选择她时，她就已经爱你了，你对她笑，她便也对你笑；你给予她几分爱，她便回赠你几分；你为她熬夜，她便绝不会辜负你；你对她付出赤诚，她便以赤诚回报你。“学习”是最真诚和疼惜你的有情人，也是最浪漫之事。

你和你的“心上人”之间只差一个彼此了解对方的方式和方法，而这，恰也正是本书的使命，待到诸君“喜结良缘”之时，便也是笔者欣慰欣喜之日！

最后，笔者赋回文诗一首，遥祝诸君，真情付出得一生相伴！

《挑灯夜读》

挑灯人问岁月真，问岁月真情未冷，真情未冷还不负，还不负君挑灯人。

先指导，
后训练，
开启初试模式



第二篇 “初见灵犀”

应试指导及同步训练

“耐心和持久，胜过激烈和狂热，不管环境变换到何种地步，只有初衷与希望永不改变的人，才能最终克服困难，达到目的。”

通过第一篇的学习，相信大家已经了解了初级会计考试的考情，以及学习经济法基础的方法，那么现在我们要开始具体内容的学习了，各位加油哦！



本书的小设计——“扫我做试题”小程序码

本书“心有灵犀”附加“扫我做试题”小程序码，让你的练习不仅在纸上可以做，使用手机做题也可以！

扫码做试题——不仅可以做题、看解析，还可以做笔记、形成做题报告，让你做题方便且有效率！



第一绝 “琴” —— 总论

深闻琴声

佳人“八绝”以“琴”为始。正所谓“知音一曲百年经，荡尽红尘留世名”。一如本章，作为全书开篇章节，全面介绍了法律的基本原理。虽然在考试中所占分值只有7%，但其内容影响至深，远非所占分值可比。

2021年考试前8个批次题型题量

题型 \ 批次 分值	批次							
	5.15上	5.15下	5.16上	5.16下	5.17上	5.17下	5.18上	5.18下
单选题	2题4分							
多选题	1题2分							
判断题	1题1分	1题1分	1题1分	1题1分	1题1分	1题1分	2题2分	1题1分
不定项	—	—	—	—	—	—	—	—
合计	4题7分	4题7分	4题7分	4题7分	4题7分	4题7分	5题8分	4题7分

2022年考试变化

2022年本章“自脖子以下截肢”删除了“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的全部内容。此外在“法律渊源”中增加了“法的生效范围”，对法律关系三要素中的“法律主体”进行了扩展。

人生初见

考验一 法的本质与特征(★)*

(一)法的本质

1. 法是统治阶级的意志

『老侯提示』法体现“统治阶级”的意志，并不等于“完全不顾及”被统治阶级的意愿。

2. 法是国家意志

(1)法由统治阶级“物质生活条件”决定，反映社会客观需要；

(2)法体现统治阶级的“整体意志和根本利益”，非个人意志。

(二)法的特征

1. 国家意志性

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规范。

2. 强制性

法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其获得普遍

* 注：★表示了解★★表示熟悉★★★表示掌握。

遵行。

3. 规范性

法规范人们在社会关系中的“权利和义务”。

4. 明确公开性和普遍约束性

法是明确公开的，且对全社会各阶层具有普遍约束力。

【老侯提示】本质与特征，双位一体，无须区分。

【例题·多选题】下列关于法的本质与特征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A. 法是确定人们在社会关系中的权利和义务的行为规范
- B. 法是全社会成员共同意志的体现
- C. 法由统治阶级的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
- D. 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规范

解析 ▶ 选项 B，法是统治阶级国家意志的体现。 答案 ▶ ACD

考验二 法的分类和法律渊源(★★)

(一)法的分类

法的分类见表 1-1。

表 1-1 法的分类

划分标准	法的分类
根据法的内容、效力和制定程序划分	根本法和普通法
根据法的内容划分	实体法和程序法
根据法的空间效力、时间效力或对人的效力划分	一般法和特别法
根据法的主体、调整对象和渊源划分	国际法和国内法
根据法律运用的目的划分	公法和私法
根据法的创制方式和表现形式划分	成文法和不成文法

【例题 1·单选题】下列对法所作的分类中，属于以法的创制方式和表现形式为依据进行分类的是()。

- A. 成文法和不成文法
- B. 一般法和特别法
- C. 根本法和普通法
- D. 实体法和程序法

解析 ▶ 选项 C，是根据法的内容、效力和制定程序所作的分类；选项 B，是根据法的空间效力、时间效力或对人的效力所作的分类；选项 D，是根据法的内容所作的分类。 答案 ▶ A

(二)法律渊源

法律渊源见表 1-2。

表 1-2 法律渊源

渊源	制定机关	老侯提示要点	名称规律
宪法	全国人大	国家“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法律	全国人大——基本法律 全国人大常委会——其他法律		××法

续表

渊源		制定机关	老侯提示要点	名称规律
法规	行政法规	国务院		××条例
	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	省; 设区的市、自治州	××地方××条例
规章	部门规章	国务院各部委	没有法律、行政法规的依据, 部门规章不得设定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或者增加其义务的规范, 不得增加本部门的权力或者减少本部门的法定职责	××办法 ××条例实施细则
	地方政府规章	地方人民政府	没有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的依据, 地方政府规章不得设定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或者增加其义务的规范	××地方××办法
效力排序		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同级和下级地方政府规章		

【老侯提示】特别行政区法、国际条约、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作出的“司法解释”也属于我国法的形式; 但最高人民法院的“判决书”不属于我国法的形式。

【例题 2·单选题】下列规范性文件中, 属于行政法规的是()。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 B.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的《票据法》
- C. 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 D. 国务院发布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解析 ▶ 选项 AB, 属于法律; 选项 C, 属于部门规章。答案 ▶ D

【例题 3·判断题】在我国, 人民法院的判决书是法的形式之一。()

解析 ▶ 我国不执行判例法, 最高人民法院所作的判决书不能作为法的形式。答案 ▶ ×

【例题 4·单选题】下列规范性文件中, 效力等级最低的是()。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民法典》
- B. 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的《深圳经济特区个人破产条例》
- C. 国务院通过的《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
- D.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的《会计法》

解析 ▶ 选项 AD, 属于法律, 其效力优于行政法规; 选项 C, 属于行政法规, 其效力优于地方性法规; 选项 B, 属于地方性法规, 在上述各项中, 效力等级最低。答案 ▶ B

(三) 法的生效范围(2022 年新增)

1. 时间效力

(1) 法的效力的起始和终止的时限(见表 1-3)。

表 1-3 法的效力的起始和终止的时限

考点	具体内容
生效方式	(1) 明确规定具体生效时间; (2) 明确规定具体生效条件

考点	具体内容
终止方式	(1)由新法明确规定旧法废止; (2)在完成一定的历史任务后不再适用; (3)由有权的国家机关发布专门的决议、决定,废除某些法律; (4)根据新法优于旧法原则,旧法自动终止

(2)对该法实施以前的事件和行为有无溯及力——从旧兼从轻原则。

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

2. 空间效力——法发生效力的空间范围和地域范围

(1)法适用于国家主权所及一切领域,包括领陆、领水及其底土和领空、驻外使馆、境外飞行器、停泊在境外的船舶。

(2)域内效力与域外效力,见表1-4。

表 1-4 域内效力与域外效力

分类	考点	
域内效力	全国范围适用	由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国务院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除法律有特别规定的外)
	局部地区适用	由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人民政府制定的地方性法规及地方政府规章,民族自治地方制定的自治条例与单行条例
域外效力	原则	(1)互相尊重领土主权; (2)保护本国利益和公民权益

3. 对人的效力——法的适用主体

(1)属人原则——凡本国人,无论在国内外、国外,均受本国法的约束。

凡是中国公民,在中国领域内一律适用中国法律,平等地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中国公民在国外的,仍然受中国法律的保护,也要遵守中国法律的义务。

(2)属地原则——凡属本国管辖范围内,无论本国人、外国人,均受本国法的约束。

凡在中国领域内的外国人均应遵守中国法律。中国法律保护外国人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受教育权利和其他合法权利。

【老侯提示】对有外交特权和豁免权的外国人犯罪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应当通过外交途径解决。

(3)保护原则——凡损害本国利益,无论侵犯者地域、国籍,均受本国法的约束。

【例题 5·多选题】下列关于法的效力范

围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A. 法的效力范围包括法的时间效力、法的空间效力以及法的对人的效力

B. 同一国家机关制定的法,旧法与新法发生冲突或相互抵触时,以新法为准,旧法中的有关条款自动终止效力

C. 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地方性法规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D. 中国公民在国外的,不受中国法律的保护

解析 ▶ 选项 C,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地方性法规,在其管辖范围内有效;选项 D,中国公民在国外的,仍然受中国法律的保护,也有遵守中国法律的义务。 **答案** ▶ AB

(四)法律效力等级及其适用规则

1. 根本法优于普通法

2. 上位法优于下位法

法律高于法规、法规高于规章、行政法

规高于地方性法规。

3. 特别法优于一般法

【举例】《民法典》→《保险法》

4. 新法优于旧法

5. 新的一般规定与旧的特别规定不一致——谁来做裁判

(1) 法律与法律：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

(2) 行政法规与行政法规：国务院裁决。

(3) 法律与授权制定的法规：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

(4) 地方性法规、规章之间不一致时：
①同一机关制定的：制定机关裁决。
②部门规章之间、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不一致：国务院裁决。
③地方性法规与部门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时，处理办法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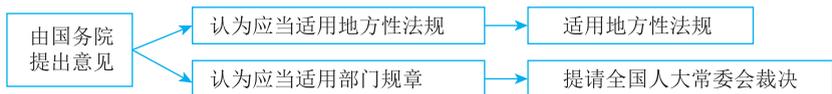


图 1-1 地方性法规与部门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时的处理办法

【例题 6·多选题】下列关于规范性法律文件适用原则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A. 法律之间对同一事项的新的一般规定与旧的特别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裁决
- B. 根据授权制定的法规与法律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裁决
- C. 行政法规之间对同一事项的新的一般规定与旧的特别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国务院裁决
- D. 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之间对同一

事项的规定不一致时，由国务院裁决

答案 ▶ ABCD

【例题 7·判断题】地方性法规与部门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国务院提出意见，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地方性法规的，应当决定在该地方适用地方性法规的规定，认为应当适用部门规章的，应当决定在该地方适用部门规章的规定。()

解析 ▶ 本题所述情形，国务院认为适用部门规章的，应当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

答案 ▶ ×

考验三 法律部门与法律体系(★)

(一) 宪法及相关法

1. 宪法相关法的概念

宪法相关法配套宪法，是直接保障宪法实施和国家政权运作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2. 宪法相关法的内容

- (1) 有关国家机构的产生、组织、职权和基本工作制度的法律；
- (2) 有关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特别行政区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法律；
- (3) 有关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国家安全的法律；
- (4) 有关保障公民基本政治权利的法律。

(二) 民商法

1. 民法

调整“平等主体”之间的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的法律。

包括：《民法典》。

2. 商法

调整“平等主体”之间的商事关系的法律。
包括：《公司法》《破产法》《证券法》《期货法》《保险法》《票据法》《海商法》等。

(三) 行政法

1. 概念

行政法是规范有关行政管理主体、行政行为、行政程序、行政监督以及国家公务员

制度(国家行政管理活动)等方面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2. 行政法的调整范围

行政机关与行政管理相对人之间因行政管理活动而发生的社会关系。(纵向关系)

3. 行政法的特点

行政机关与行政管理相对人的地位不平等,行政行为由行政机关单方面作出,不需要双方平等协商。

4. 行政法包括内容

《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等。

(四)经济法

1. 概念

经济法是调整国家干预、管理、调控市场经济活动所产生的社会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2. 包括内容

(1)创造平等竞争环境、维护市场秩序方面的法律:《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2)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方面的法律:财政、税收、金融、对外贸易等方面的法律。

(五)劳动法与社会法

1. 劳动法

调整劳动关系以及与劳动关系有密切联系的其他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包括:《劳动法》《劳动合同法》。

2. 社会法

调整有关社会保障、社会福利等关系的

法律规范的总称。

包括:《未成年人保护法》《妇女权益保护法》《残疾人保护法》。

(六)刑法

刑法是规范犯罪、刑事责任和刑罚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七)诉讼与非诉程序法。

1. 诉讼程序法

《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海事诉讼特别程序法》。

2. 非诉讼程序法

《仲裁法》。

【例题·多选题】下列各项中,属于经济法法律部门的有()。

- A. 《公司法》
- B. 《反垄断法》
- C. 《企业所得税法》
- D. 《劳动合同法》

解析 ▶ 选项 BC, 经济法是调整国家干预、管理、调控市场经济活动所产生的社会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包括创造平等竞争环境、维护市场秩序方面的法律,如《反垄断法》等,和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方面如税收等方面的法律;选项 A, 属于民商法法律部门;选项 D, 属于劳动法与社会法法律部门。

答案 ▶ BC

考验四 法律事实(★★)

概念:法律规定的能够引起法律关系产生、变更和消灭的现象。

分类标准:是否以当事人的意志为转移。

类别:法律事件和法律行为。

(一)法律事件

1. 自然现象(绝对事件)

地震、洪水、台风、森林大火等自然灾害;生、老、病、死;意外事故。

2. 社会现象(相对事件)

社会革命、战争、重大政策的改变等。

『老侯提示』法律事件的出现“不以当事人的意志为转移”，具有“不可抗力”的特征。

(二) 法律行为

法律行为见表 1-5。

表 1-5 法律行为

分类标准	分类内容	代表行为
行为是否合法	合法行为与违法行为	
行为的表现形式	积极行为与消极行为	
行为是否通过意思表示作出	意思表示行为	
	非意思表示行为	拾得遗失物、发现埋藏物
主体意思表示的形式	单方行为	遗嘱、行政命令
	多方行为	
行为是否需要特定形式或实质要件	要式行为与非要式行为	
主体实际参与行为的状态	自主行为与代理行为	

『老侯提示』人的行为并非都是法律行为。

【例题 1·单选题】下列法律事实中，属于法律行为的是()。

- A. 暴发洪水 B. 直播带货
C. 发生战争 D. 发生地震

解析 ▶ 选项 ACD，属于法律事件。

答案 ▶ B

【例题 2·单选题】根据行为是否需要特定形式或实质要件，法律行为可以分为()。

- A. 单方的法律行为和多方的法律行为
B. 有偿的法律行为和无偿的法律行为
C. 要式的法律行为和非要式的法律行为
D. 主法律行为和从法律行为

解析 ▶ 选项 A，是根据主体意思表示的形式所作的分类；选项 B，是根据是否存在对待的给付所作的分类；选项 D，是根据法律行为间的依存关系所作的分类。答案 ▶ C

【例题 3·单选题】下列各项中，属于单方行为的是()。

- A. 签订合同 B. 缔结婚姻
C. 订立遗嘱 D. 销售商品

解析 ▶ 选项 C，单方行为是指由法律主体一方的意思表示即可成立的法律行为，如遗嘱、行政命令；选项 ABD，属于多方行为。

答案 ▶ C

【例题 4·多选题】下列各项中，属于非意思表示行为的有()。

- A. 订立遗嘱 B. 行政命令
C. 拾得遗失物 D. 发现埋藏物

解析 ▶ 选项 CD，非意思表示行为是指非经行为者意思表示而是基于某种事实状态即具有法律效果的行为，如拾得遗失物、发现埋藏物等；选项 AB，属于意思表示行为。

答案 ▶ CD

考验五 法律关系三要素(★★★)

法律关系：法律上的权利与义务关系。

三要素：主体、内容、客体。

(一) 主体

法律关系中依法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

当事人。

『老侯提示』法律关系的主体 2022 年考试涉及内容较多，单独设置“考验六”具体介绍。

(二) 内容

(1) 法律关系的内容即法律“权利”和法律“义务”。

(2) “法律权利”是指权利享有者依法有权自主决定作出或者不作出某种行为的自由。

(3) “法律义务”包括积极义务(如缴纳税款、支付货款)和消极义务(如不得毁坏公共财物、不得侵害他人生命健康权)。

(三) 客体

法律关系客体的分类，见表 1-6。

表 1-6 法律关系客体的分类

分类	具体内容	举例	
物	自然物	土地、矿藏等	
	人造物	建筑、机器等	
	一般等价物	货币和有价证券	
	有体物	有固定形态	铁矿石、设备
		无固定形态	天然气、电力等
	无体物	权利等	
『老侯提示』物可以有固定形态也可以没有固定形态			
人身、人格	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隐私权、婚姻自主权等	禁止非法拘禁、禁止刑讯逼供、禁止侮辱诽谤他人、禁止卖身为奴、禁止卖淫	
	『老侯提示 1』“人的整体”只能是法律关系的主体，不能作为法律关系的客体； 『老侯提示 2』“人的部分”(比如人的头发、血液、骨髓、精子和其他器官)在某些情况下也可视为法律上的“物”，成为法律关系的客体		
智力成果	作品、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商标等		
信息、数据、网络虚拟财产	矿产情报、产业情报、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		
行为	生产经营行为、经济管理行为、提供一定劳务的行为、完成一定工作的行为		

【例题 1·多选题】下列各项中，能成为法律关系客体的有()。

- A. 个人消费信息数据
- B.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 C. 支付账户
- D. 数字人民币

解析 选项 B，属于法律关系的主体。

答案 ACD

【例题 2·判断题】网络虚拟财产不可以成为法律关系的客体。

()

解析 信息、数据、网络虚拟财产，属于法律关系的客体。

答案 ×

考验六 法律主体(★★★)

(一) 法律主体的分类

中国公民、(居住在中国境内或在境内活动的)外国公民、无国籍人。

1. 自然人

(1) 包括范围。

(2) 自然人的出生和死亡时间。(2022 年

新增)

出生证明、死亡证明记载的时间→户籍登记或者其他有效身份登记记载的时间。

【老侯提示】有其他证据足以推翻以上记载时间的，以该证据证明的时间为准。

(3) 自然人的住所。(2022 年新增)

一般情况：户籍登记或其他有效身份登记记载的居所为住所。

特殊情况：经常居所与住所不一致的，以经常居所为住所。

2. 法人(2022 年新增)

(1) 概念。

法人是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2) 法人的分支机构。

①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分支机构应当登记的，依照其规定。

②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担的，由法人承担。

(3) 分类。

法人的分类见表 1-7。

表 1-7 法人的分类

分类		具体包括	
营利法人	公司制	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司制	没有采取公司制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等	
非营利法人	事业单位法人	公办医院、学校等	
	社会团体法人	各类协会、学会等	
	捐助法人和宗教活动场所法人	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等	
特别法人	机关法人	各国家机关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生产队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农民合作社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居委会、村委会	

(4) 法人与法定代表人。

①法定代表人的概念。

依照规定，代表法人从事民事活动的负责人。

②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法定代表人以法人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法人承受。

③越权代表。

法人对法定代表人代表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法人承担民事责任后，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5) 法人的设立以及设立阶段的责任承担。

①法人应当依法成立，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住所、财产或者经费，见表 1-8。

表 1-8 法人应当依法成立，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住所、财产或者经费

考点	具体内容
名称	区别于其他法人的标志

考点	具体内容
组织机构	意思机关(股东会)、执行机关(董事会)、代表机关(法定代表人)、监督机关(监事会)
住所	依法需要办理法人登记的,应当将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登记为住所
财产、经费	法人以其全部财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②法人设立阶段的责任承担,见表 1-9。

表 1-9 法人设立阶段的责任承担

分类	责任承担	
设立人为设立法人从事民事活动	法人成立	法人承担
	法人未成立	设立人承担,设立人为 2 人以上,承担连带责任
设立人为设立法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	第三人有权选择请求法人或者设立人承担	

(6) 法人合并、分立后的义务承担。

①合并。

法人合并的,其义务由合并后的法人继承。

②分立。

法人分立的,其义务由分立后的法人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债权人和债务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7) 法人解散。

①法人解散的情形。

- a. 法人章程规定的存续期间届满或者法人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
- b. 法人的权力机构决议解散;
- c. 因法人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d. 法人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登记证书,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②保险公司解散的特殊规定。

a. 保险公司因分立、合并需要解散,或者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解散,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解散事由出现,经“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后解散。

b. 经营有人寿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除

因分立、合并或者被依法撤销外,不得解散。

(8) 法人的清算。

①法人解散的,除“合并、分立”外,清算义务人应当及时组成清算组。

②法人的董事、理事等为清算义务人,法律另有规定除外。

③清算义务人未及时清算,主管机关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

④清算期间法人存续,但是不得从事与清算无关的活动。

⑤清算后的剩余财产,按照法人章程的规定或者法人权力机构的决议处理,法律另有规定除外。

(9) 法人的终止。

①依法需要登记的,清算结束并完成法人注销登记时,法人终止;

②依法不需要办理法人登记的,清算结束时,法人终止;

③法人被宣告破产的,依法进行破产清算并完成法人注销登记时,法人终止。

(10) 营利性法人的其他考点,见表 1-10。

表 1-10 营利性法人的其他考点

考点	具体内容	
组织机构	权力机构(股东会)	行使修改章程,选举或更换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等职权
	执行机构(董事会或执行董事)	行使召集股东会会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等职权
	监督机构(监事会或监事)	行使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等职权
法定代表人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执行董事或经理担任	
出资人(股东)	滥用股东权利	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滥用股东有限责任和法人独立地位逃避债务	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的,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关联交易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关联关系造成公司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决议可撤销	(1)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 (2)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 【老侯提示】公司依据上述决议与善意相对人形成的民事法律关系不受影响	

3. 非法人组织(2022年新增)

(1)概念。

不具有法人资格,但是能够依法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的组织。

(2)分类。

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3)合伙企业的财产。

合伙人的出资、以合伙企业名义取得的收益、依法取得的其他财产。

(4)(普通)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

合伙企业的债务,首先以合伙企业的财产承担责任,在合伙企业财产不足以承担责任时,由各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5)非法人组织的代表。

非法人组织可以确定一人或者数人代表该组织从事民事活动。

(6)非法人组织的解散。

①章程规定的存续期间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

②出资人或者设立人决定解散。

(7)非法人组织解散的,应当依法进行

清算。

4. 国家

【例题1·多选题】下列各项中,能够作为法律关系主体的有()。

- A. 乙农民专业合作社
- B. 甲市财政局
- C. 智能机器人阿尔法
- D. 大学生张某

解析 ▶ 选项 AB 属于特别法人,选项 D 属于自然人,均可以作为法律关系的主体;选项 C 属于物,为法律关系的客体。

答案 ▶ ABD

【例题2·单选题】下列各项中,属于非营利法人的是()。

- A.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B. 机关法人
- C. 基金会
- D. 合伙企业

解析 ▶ 选项 AB,属于特别法人;选项 D,属于非法人组织。

答案 ▶ C

【例题3·单选题】下列法律关系主体的种类中,注册会计师协会属于()。

- A. 特别法人 B. 非法人组织
- C. 营利法人 D. 非营利法人

解析 非营利法人包括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注册会计师协会属于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 **答案** D

【例题 4·多选题】 下列关于我国法律主体中自然人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 自然人的出生时间以出生证明记载的时间为准
- B. 自然人没有出生证明的，以户籍登记记载的时间为出生时间
- C. 自然人经常居所与住所不一致，经常居所视为住所
- D. 自然人不包括居住在中国境内的外国人

解析 选项 D，自然人包括中国公民、也包括居住在中国境内或在境内活动的外国公民和无国籍人。 **答案** ABC

【例题 5·单选题】 下列关于法人分支机构说法中，不正确的是()。

- A. 公司设立分支机构应当依法办理登记
- B. 分支机构可以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
- C. 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分支机构自行承担
- D. 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

解析 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

担的，由法人承担。 **答案** C

【例题 6·多选题】 赵某、钱某、孙某、侯某共同出资设立甲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甲公司”)。甲公司章程规定：甲公司不设董事会由赵某担任执行董事；不设监事会，由钱某担任监事；孙某担任公司的财务负责人；侯某担任公司经理。则可以担任甲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有()。

- A. 赵某 B. 钱某
- C. 孙某 D. 侯某

解析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执行董事或经理担任。

答案 AD

(二)法律主体的资格

1. 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1)权利能力：法律主体“依法”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法律“资格”。

(2)行为能力：法律主体“通过自己的行为”从事法律活动，取得权利和承担义务的“能力”。

2. 自然人的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

(1)权利能力：始于出生、终于死亡。

【老侯提示 1】 胎儿利益保护：涉及遗产继承、接受赠与等，胎儿视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但是，胎儿娩出时为死体的，其民事权利能力自始不存在。(2022 年新增)

【老侯提示 2】 自然人的民事权利能力一律平等。

(2)(民事)行为能力，见表 1-11。

表 1-11 (民事)行为能力

行为能力	年龄	智力、精神健康状态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不满8周岁(<8)	“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包括8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8周岁以上不满18周岁(8≤且<18)	“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年满18周岁(≥18)	智力健全、精神健康
	16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16≤且<18)	

《民法典》规定：“以上、以下”包括本数，“超过、不满”不包括本数。

(3) 民事行为能力(2022 年新增)，见表 1-12。

表 1-12 民事行为能力

行为人	独立实施民事法律行为的行为效力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有效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纯获益或者与其年龄、智力、精神健康状况相适应的法律行为	有效
	其他法律行为	效力待定(应当经其法定代理人追认)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无效	

(4) 刑事责任(2022 年调整)，见表 1-13。

表 1-13 刑事责任

年龄	犯罪
年满 16 周岁(≥16)	全部
年满 14 周岁不满 16 周岁(14≤且<16)	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抢劫、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放危险物质罪
年满 12 周岁不满 14 周岁(12≤且<14)	故意杀人、故意伤害罪，致人死亡或者以特别残忍手段致人重伤造成严重残疾，情节恶劣，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

【老侯提示】因不满 16 周岁不予刑事处罚的，责令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加以管教；在必要的时候，依法进行专门矫治教育

(5) 从轻、减轻、免除处罚的具体规定，见表 1-14。

表 1-14 从轻、减轻、免除处罚的具体规定

犯罪群体		是否从轻、减轻、免除处罚
又聋又哑的人或者盲人犯罪		从轻、减轻或免除处罚
已满 12 周岁不满 18 周岁的人犯罪(12≤且<18)		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已满 75 周岁的人故意犯罪(≥75)		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过失犯罪		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精神病人	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者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人犯罪	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的时候造成危害结果，经法定程序鉴定确认的	不负刑事责任，但是应当责令他的家属或者监护人严加看管和医疗；在必要的时候，由政府强制医疗
	间歇性的精神病人在精神正常的时候犯罪	应当负刑事责任
醉酒的人犯罪		应当负刑事责任

3. 法人的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

(1) 权利能力：始于成立、终于终止。

(2) 行为能力：同权利能力。

【例题 7·单选题】下列自然人中，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是()。

A. 李某，16 周岁，系艺术中心签约演

员，月工资4500元

B. 孙某，18周岁，能够完全辨认自己行为

C. 赵某，36周岁，系精神病患者，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

D. 钱某，7周岁，系小学一年级学生

解析 ▶ 选项AB，属于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选项D，属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答案 ▶ C

考验七 法律责任(★★★)

(一)民事责任

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消除危险，返还财产，恢复原状，修理、重作、更换，继续履行，赔偿损失，支付违约金，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赔礼道歉。

(二)行政责任

1. 行政处罚(2022年调整)

(1)声誉罚：警告、通报批评。

(2)财产罚：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3)行为罚：暂扣许可证件、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

(4)人身自由罚：行政拘留。

2. 行政处分：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开除

(三)刑事责任

1. 主刑——只能独立适用

(1)管制：3个月以上2年以下，数罪并罚最高3年。

(2)拘役：1个月以上6个月以下，数罪并罚最高1年。

(3)有期徒刑：6个月以上15年以下，数罪并罚“总和刑期不满35年的，最高不能超过20年，总和刑期在35年以上的，最高不能超过25年”。

(4)无期徒刑。

(5)死刑：立即执行和缓期“两年”执行。

2. 附加刑——可以同主刑一起适用，也可以单独适用

罚金、剥夺政治权利、没收财产、驱逐出境。

【老侯提示1】政治权利：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自由的权利；担任国家机关职务的权利；担任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领导职务的权利。

【老侯提示2】“支付违约金、返还财产”属于民事责任；“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属于行政责任；“罚金；没收财产”属于刑事责任。

【老侯提示3】数罪中有判处附加刑的，附加刑仍须执行，其中附加刑种类相同的，合并执行，种类不同的，分别执行。

【例题1·单选题】下列法律责任形式中，属于民事责任的是()。

- A. 支付违约金 B. 罚金
C. 没收违法所得 D. 罚款

解析 ▶ 选项B，属于刑事责任；选项CD，属于行政责任。

答案 ▶ A

【例题2·单选题】甲公司因生产的奶制品所含食品添加剂严重超标，被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停产停业。甲公司承担的该项法律责任属于()。

- A. 刑事责任 B. 行政处分
C. 民事责任 D. 行政处罚

解析 ▶ 行政处罚是指行政主体对行政相对人违反行政法律规范尚未构成犯罪的行为所给予的法律制裁。包括：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

答案 ▶ D

【例题3·单选题】下列法律责任形式中，属于行政处分的是()。

- A. 罚款 B. 记过

- C. 拘役 D. 拘留

解析 ▶ 选项 AD, 属于行政处罚; 选项 C, 属于刑事责任中的主刑。 **答案** ▶ B

【例题 4·多选题】 下列刑事责任形式中, 属于主刑的有()。

- A. 无期徒刑 B. 拘役
C. 驱逐出境 D. 罚金

解析 ▶ 选项 CD, 属于刑事责任中的附加刑。 **答案** ▶ AB

【例题 5·判断题】 附加刑不得独立适用。

()

解析 ▶ 附加刑可以附加于主刑之后作为主刑的补充, 同主刑一起适用; 也可以独立适用。 **答案** ▶ ×

【例题 6·单选题】 根据刑事法律制度的规定, 下列各项中, 属于拘役法定量刑期的

是()。

- A. 15 天以下
B. 1 个月以上 6 个月以下
C. 3 个月以上 2 年以下
D. 6 个月以上 15 年以下

答案 ▶ B

【例题 7·多选题】 根据刑事法律制度的规定, 剥夺政治权利是刑事责任中附加刑的一种, 下列各项中属于具体政治权利的有()。

- A.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B. 担任国家机关职务
C. 担任国有公司、企业的领导职务
D. 担任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的领导职务

答案 ▶ ABCD

 **心有灵犀** 限时 60 分钟



扫我做试题



一、单项选择题

1. 法是经过国家制定或者认可才得以形成的规范, 这体现了法的()。
A. 国家意志性
B. 强制性
C. 明确公开性和普遍约束性
D. 规范性
2. 关于法的本质与特征的下列表述中, 错误

的是()。

- A. 法是统治阶级的国家意志的体现
B. 法由统治阶级的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
C. 法完全不顾及被统治阶级的愿望和要求
D. 法是明确而普遍适用的规范
3. 下列主体中, 属于非法人组织的是()。
A. 基金会 B. 有限责任公司
C. 事业单位 D. 合伙企业

关于“扫我做试题”, 你需要知道

亲爱的读者, 微信扫描对应小程序码, 并输入封面防伪贴激活码, 即可同步在线做题, 提交后还可查看做题时间、正确率及答案解析。

微信搜索小程序“会计网题库”, 选择对应科目, 点击图书拓展, 即可练习本书全部“扫我做试题”(首次需输入封面防伪贴激活码)。

4. 侯某强占赵某的汽车，则上述法律关系中的客体是()。
- A. 侯某
B. 侯某的强占行为
C. 汽车
D. 返还汽车的义务
5. 下列法律事实中，属于法律事件的是()。
- A. 赠与房屋 B. 书立遗嘱
C. 火山喷发 D. 登记结婚
6. 下列关于法律效力等级的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 A. 法律的效力高于行政法规
B. 行政法规的效力高于地方性法规
C. 上级地方政府规章的效力高于下级地方政府规章
D. 地方政府规章的效力高于本级地方性法规
7. 下列各项中，属于按照法的主体、调整对象和渊源对法所作的分类的是()。
- A. 成文法和不成文法
B. 国际法和国内法
C. 实体法和程序法
D. 一般法和特别法
8. 下列关于刑事责任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A. 附加刑只能和主刑一起适用，不能独立适用
B. 拘役的期限为3个月以上2年以下
C. 剥夺政治权利是剥夺犯罪分子参加国家管理和政治活动的权利
D. 一人犯数罪，数罪中有判处附加刑且附加刑种类不同的，合并执行
9. 下列法律责任形式中，属于民事责任的是()。
- A. 罚金 B. 罚款
C. 没收财产 D. 赔偿损失
10. 下列法律责任的形式中，属于行政责任的是()。
- A. 驱逐出境 B. 吊销许可证
C. 剥夺政治权利 D. 消除危险
11. 对于应当判处死刑的犯罪分子，如果不是必须立即执行的，可以判处死刑同时宣告缓期()执行。
- A. 1年 B. 2年
C. 3年 D. 半年
12. 赵某是某校的教师，工作期间强奸、猥亵多名在校女学生，后因惧怕东窗事发，遂在学校食堂投放毒鼠强导致多人中毒。后经法院判决，赵某犯强奸罪情节恶劣，判处有期徒刑15年，犯投放危险物质罪情节恶劣，判处有期徒刑15年，则数罪并罚的最高刑期不能超过()。
- A. 15年 B. 20年
C. 25年 D. 30年
13. 甲公司欠乙公司300万元货款。后甲公司将部分优良资产分离出去另成立丙公司，甲、丙公司在分立协议中约定，该笔债务由甲、丙公司按3:7的比例分担，但甲、丙公司未与乙公司达成债务清偿协议。债务到期后，乙公司要求甲公司清偿300万元，遭到拒绝。下列关于该笔债务如何清偿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A. 乙公司只能向甲公司主张清偿
B. 乙公司只能向丙公司主张清偿
C. 应当由甲、丙公司按连带责任方式向乙公司清偿
D. 应当由甲、丙公司按分立协议约定的比例向乙公司清偿

二、多项选择题

1. 下列选项中，可以作为法律关系主体的有()。
- A. 个人独资企业 B. 股份有限公司
C. 自然人 D. 个体工商户
2. 法律关系客体主要包括物、人身和人格、智力成果、信息、数据、网络虚拟财产和行为。下列各项中，属于法律关系的客体的有()。
- A. 自然灾害

- B. 苹果树
C. 网络游戏中的虚拟道具
D. 人的眼角膜
3. 下列自然人中,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有()。
- A. 范某,20周岁,有精神障碍,不能辨认自己的行为
B. 孙某,7周岁,不能辨认自己的行为
C. 周某,15周岁,系体操队专业运动员
D. 杨某,13周岁,系大学少年班在校大学生
4. 下列关于法的形式的说法中,错误的有()。
- A. 宪法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制定,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B. 法律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经过一定立法程序制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
C. 行政法规是由国务院及其各部委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为实施宪法和法律制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
D.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在与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不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根据本地区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制定、发布地方性法规
5. 下列规范性文件中,属于规章的有()。
- A. 国务院发布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B. 财政部发布的《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转让管理办法》
C. 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的《上海市旅馆业管理办法》
D.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发布的《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
6. 下列关于法律效力等级及其适用原则说法中,正确的有()。
- A. 宪法至上体现了上位法优于下位法原则
B. 同一机关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特别规定与一般规定不一致的,适用一般规定
C. 新的规定与旧的规定不一致的,适用新的规定
D. 地方性法规与部门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国务院提出意见,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部门规章的,应当决定在该地方适用部门规章的规定
7. 赵某因醉驾撞伤行人,被人民法院判处拘役6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其工作的县国土资源局对其作出开除公职的处罚决定,被撞者高某,要求赵某赔偿损失15万元。则下列说法中不正确的有()。
- A. 拘役属于主刑
B. 罚金属于行政处罚
C. 开除属于行政处罚
D. 赔偿损失属于民事责任
8. 下列各项中,属于我国法的终止方式的有()。
- A. 由新法明确规定旧法废止
B. 有的法在完成一定的历史任务后不再适用
C. 由有权的国家机关发布专门的决议、决定,废除某些法律
D. 根据新法优于旧法原则,旧法中的有关条款自动终止
9. 下列规范性文件中,在全国范围内适用的有()。
- A. 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的《会计法》
B. 国务院制定的《总会计师条例》
C.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制定的《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
D. 天津市人民政府制定的《天津市联网实时审计监督暂行办法》
10. 下列各项中属于经济法法律部门的有()
- A. 《票据法》
B.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C. 《个人所得税法》

- D. 《未成年人保护法》
11. 下列各项中,属于营利性法人的有()。
- A. 甲有限责任公司
B. 乙股份有限公司
C. 丙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 总会计师协会
12. 总部位于北京的甲公司,在湖北设立乙分公司(分支机构),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有()。
- A. 乙分公司应当在湖北办理登记
B. 乙分公司可以以自己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C. 乙分公司欠丙公司的货款,丙公司只能要求乙分公司偿还
D. 乙分公司欠丁银行的贷款,丁银行可以要求甲公司偿还
13. 甲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甲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赵某,甲公司章程规定,签署50万元以下的合同可以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决定,签署超过50万元的合同应当报董事会批准。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口罩市场供应短缺,赵某为抢占商机未经董事会批准,直接与不知情的乙公司签署了100万元的口罩买卖合同。后因口罩生产量提升至甲公司发生重大损失。现乙公司要求甲公司支付货款。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有()。
- A. 因该合同的签订未经甲公司董事会批准,甲公司可以拒绝向乙公司支付货款
B. 赵某以甲公司名义签订的合同,应当由甲公司向乙公司支付货款
C. 甲公司发生的重大损失可以要求赵某赔偿
D. 甲公司发生的重大损失可以要求乙公司赔偿
14. 下列关于法人清算的说法中,不正确的

有()。

- A. 只要法人解散的,清算义务人均应当及时组成清算组
B. 清算义务人可以是法人的董事、理事等
C. 清算义务人未及时清算,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
D. 清算期间法人存续,并可以继续从事经营活动

三、判断题

1. 法律关系的内容是指法律关系主体所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其中承担的义务可以是积极义务,也可以是消极义务。()
2. 自然人具有权利能力必然同时具有行为能力。()
3. 订立遗嘱属于单方行为。()
4. 拾得遗失物属于法律事件。()
5. 没有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的依据,地方政府规章不得设定减损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权利或增加其义务的规范。()
6. 剥夺犯罪分子短期的人身自由的刑罚,就近拘禁并强制劳动,期限为1个月以上6个月以下的刑罚方式是拘役。()
7. 对有外交特权和豁免权的外国人犯罪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可以直接适用我国法律。()
8. 自然人经常居所与住所不一致的,以经常居所为住所。()
9. 经营有人寿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除因分立、合并或者被依法撤销外,不得解散。()
10. 醉酒的人犯罪,可以从轻或减轻处罚。()

心有灵犀答案及解析

一、单项选择题

1. A
2. C 【解析】选项 C，法也会在一定程度上照顾被统治阶级的利益，其目的是为了保全统治阶级更大的、更为根本的利益。
3. D 【解析】选项 AC，属于非营利法人；选项 B，属于营利法人；选项 D，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等属于非法人组织。
4. C 【解析】选项 A，属于法律关系的主体；选项 B，属于引起法律关系产生的法律行为；选项 D，法律关系的内容。
5. C 【解析】选项 ABD，属于法律行为。
6. D 【解析】选项 D，本级地方性法规的效力高于地方政府规章。
7. B 【解析】选项 A，是根据法的创制方式和表现形式所做的分类；选项 C，是根据法的内容所做的分类；选项 D，是根据法的空间效力、时间效力或对人的效力所做的分类。
8. C 【解析】选项 A，**附加刑可以和主刑一起适用，也可以独立适用**；选项 B，拘役的期限为 1 个月以上 6 个月以下；选项 D，附加刑种类相同的合并执行，附加刑种类不同的分别执行。
9. D 【解析】选项 AC，属于刑事责任的附加刑；选项 B，属于行政责任。
10. B 【解析】选项 AC，属于刑事责任的附加刑；选项 D，属于民事责任。
11. B
12. B 【解析】**有期徒刑数罪并罚，总和刑期不满 35 年的，最高不能超过 20 年。**
13. C 【解析】法人分立的，其义务由分立后的法人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债权人和债务人另有约定的除外。本题中债务人甲公司分立前并未与债权人乙公司达成协议，甲丙之间的协议对债权人乙公司无效。

二、多项选择题

1. ABCD 【解析】法律关系主体，是指参加法律关系，依法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当事人，包括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国家。其中，个人独资企业是非法人组织，股份有限公司是营利法人，个体工商户的法律性质是自然人(公民)。
2. BCD 【解析】选项 A，自然灾害不能为人类所控制，不属于法律关系的客体，属于法律事实；选项 C，信息、数据网络虚拟财产属于法律关系的客体；选项 B，属于物；选项 D，人身体的一部分也属于物的范畴。
3. CD 【解析】选项 CD，8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选项 AB，属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4. ACD 【解析】选项 A，宪法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选项 C，行政法规是由国务院制定的；选项 D，地方性法规是由地方人大制定的。
5. BC 【解析】规章包括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规章。选项 B，属于部门规章；选项 C，属于地方政府规章；选项 A，属于行政法规；选项 D，属于地方性法规。
6. AC 【解析】选项 B，应适用特别规定；选项 D，应当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
7. BC 【解析】选项 B，属于刑事责任中的附加刑；选项 C，属于行政处分。
8. ABCD
9. AB 【解析】选项 AB，由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国务院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在全国范围适用；选项 CD，由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人民政府制定的地方性法规及地方政府规章，民族自治地方制定的自治条例与单行条例在局部地区适用。
10. BC 【解析】选项 BC，经济法是调整国

家干预、管理、调控市场经济活动所产生的社会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包括创造平等竞争环境、维护市场秩序方面的法律，如《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和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方面如税收等方面的法律；选项 A，属于民商法法律部门；选项 D，属于劳动法与社会法法律部门。

11. AB 【解析】选项 C，合伙企业属于非法人组织；选项 D，属于非营利性法人中的社会团体法人。
12. ABD 【解析】选项 A，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分支机构应当登记的，依照其规定；选项 BCD，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担的，由法人承担。
13. BC 【解析】法人对法定代表人代表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法人承担民事责任后，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14. AD 【解析】选项 A，法人解散的，除

“合并、分立”外，清算义务人应当及时组成清算组；选项 D，清算期间法人存续，但是不得从事与清算无关的活动。

三、判断题

1. ✓
2. × 【解析】自然人从出生时起到死亡时止，具有民事权利能力；自然人的民事行为能力根据年龄、智力和精神健康状况不同而不同，因此自然人具有权利能力不一定同时具有行为能力。
3. ✓
4. × 【解析】拾得遗失物属于非表示行为。
5. ✓
6. ✓
7. × 【解析】上述情形，应当通过外交途径解决。
8. ✓
9. ✓
10. × 【解析】醉酒的人犯罪，应当负刑事责任。